# 惠州市惠城区三栋镇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农转用报批组卷项目采购服务

| | 类别 | 建议 |
|---|---|---|
| 1 | 名称 | 惠州市惠城区三栋镇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农转用报批组卷项目采购需求书 |
| 2 | 项目业主情况 | 采购人：惠州市惠城区三栋镇人民政府<br>地址：三栋镇新兴北路66号<br>联系人:李生<br>联系电话：0752-2599016 |
| 3 | 中介服务名称 | 测绘 |
| 4 |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 1.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报名企业入驻中介超市，具备测绘资质，资质等级为乙级以上，专业范围包含大地测量、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资质证书在有限期内。<br>2.其他要求：无。 |
| 5 |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 包括但不限于：<br>1.项目基本情况：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农转用报批组卷。<br>2.服务内容:按照上级组卷验收要求,对232宗乱占耕地建房住宅类农转用报批组卷，完成组卷任务，本次采购的是测绘服务。<br>3.服务要求：中选后，中选单位应以采购人 |

| | | |
|---|---|---|
| | | 提供的资料按现行规范、标准、有关规定和上级组卷材料接收部门的要求按错本项目的组卷工作。<br>进度要求：按合同约定 |
| 6 |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 1.合同履行地点：三栋镇人民政府。<br>2.合同履行方式：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相关服务。 |
| 7 |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br>2.报价方式:报总价，服务金额最低232000元，最高371200元，以最终中选的方案金额为准。<br>3.计价标准:参照财建[2009]17号文和国测财字[2022]3号文的有关费用标准。 |
| 8 | 服务时间 |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本次报批组卷工作完成验收之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
| 9 | 验收 | 1.验收时间:完成后交付验收。<br>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主验收。<br>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br>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修改至合格为止。 |
| 10 | 结算方式 | 1. 一次性付款<br>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10个工作日内， |

| | | |
|---|---|---|
| | | 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
| 11 | 违约责任 | 合同约定 |
| 12 |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br>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如未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提交惠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
| 13 | 备注 | 1. 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br>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br>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